

合肥市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

项目名称：2026年合肥市自然资源交易管理中心土地招标采购挂牌交易公告

项目编号：2024BFFFD00321

甲方（采购人）：合肥市自然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乙方（成交供应商）：合肥日报传媒集团（合肥日报社）

签订地：安徽省合肥市

签订日期：2025年12月30日

合肥市自然资源交易管理中心（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采购活动，经采购小组评定，合肥日报传媒集团（合肥日报社）（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成交通知书；
- 1.1.3 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服务

1.2.1 服务名称：2026年合肥市自然资源交易管理中心土地招标采购挂牌交易公告；

1.2.2 服务内容：根据《招标采购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试行）和《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试行）的通知（国土资发【2006】114号），确保合肥市土地使用权和矿业权交易工作依法公开高效进行，在合肥日报传媒集团（合肥日报社）发布公示公告有关土地交易信息；

1.2.3 服务质量：根据合肥市自然资源交易管理中心要求按时准确刊登土地招标采购挂牌交易公告。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798000元（大写：人民币柒拾玖万捌仟元）。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2		
3		
.....		
	总价	798000元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每个季度支付合同金额的 25%。

1.4.2 发票开具方式：据实开具发票。

乙方账户信息

户 名：合肥日报传媒集团（合肥日报社）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合肥新站支行

账号：341324000018170017055

1.5 服务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服务期限：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本服务期内履约良好，合同到期后，经合同双方同意，且年度预算能保障的前提下，可续签下一年合同（续签不超过2次），合同一年一签，合同价不变；

1.5.2 服务地点：合肥市；

1.5.3 服务方式：

(1)经营性用地公告：每年组织30次左右经营性用地公告，确保每次公告按时按质发布。

(2)非经营性用地公告管理：每年安排10次左右非经营性用地公告。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

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6.7 因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价款、未按合同约定受领标的物、擅自解除合同导致乙方遭受的直接损失,乙方可向甲方申请赔偿,赔偿金额由双方协商一致;针对因政策变化等原因不能签订合同或解除合同时,造成乙方合法利益受损的情形,可以给予乙方合理补偿,补偿金额不得超过乙方的直接损失。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一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甲方: 合肥市自然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乙方: 合肥日报传媒集团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

(合肥日报社)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

时间: 年 月 日

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供应商名称）合肥日报传媒集团（合肥日报社）授权马剑莹，日报运营中心业务经理（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单一来源采购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提交响应文件、协商、签约等。供应商授权代表在协商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复印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13866198978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合肥日报传媒集团（合肥日报社）

日期：2026年2月25日

注：

1. 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供应商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参加协商的无需提供授权书，提供身份证明复印件。